

臺北市政府兵役局 函

地址：100046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4段92
號9樓

承辦人：黃振紋

電話：02-23654361轉220

傳真：02-23641164

電子信箱：ao-wenih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兵徵字第11130019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青年職場體驗營宣傳簡介 (19567515_1113001936_1_ATTACHMENT1.jpg)

主旨：為推行本市111年「青年職場體驗營」活動，敬請大部惠
允轉知全國各大專校院協助宣傳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11年推動役男就業輔導服務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目的，為使役男能先期掌握未來就業方向，以靈活多元的課程安排，藉由專業指導、自身體驗，促使役男即早確立職場目標，並蓄積實戰經驗。
- 三、體驗營規劃自111年3至12月共開設20班課程，每班提供3至8位名額予役男報名，每班訓期4至8小時不等，每位役男至多可選2門課程，但同一時段限選1門課程。
- 四、青年職場體驗營資訊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設籍臺北市且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（在學或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待役役男均可報名參加）。
 - (二)報名方式：役男請至兵役局網站「役男就業輔導服務專



區」線上報名，截止日及開班資訊請參考附件。

(三)錄取方式：該課程如逾招生名額時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確定錄取者，將發電子郵件通知。

(四)費用：均免費參訓（含材料費）。

(五)上課地點：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（臺北市士林區士東路301號）。

(六)上課時間：8：30～17：05（時數4至8小時，視課程不同而定）。

五、聯絡方式：臺北市政府兵役局徵集勤務科黃先生（02-23654361分機220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臺北市各區公所

